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5)



中期業績報告

截止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會成員

王明權

郭友

周立群

賀玲

陳爽

徐浩明

* 吳明華

* 司徒振中

* 林志軍

* 董愛菱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行政總裁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公司秘書

鄧子俊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

註冊地址

香港

夏慤道十六號

遠東金融中心四十樓

四零零一室

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Secretaries Limited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

<http://www.everbright165.com>

中期業績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此中期財務報表是未經審核的，但本公司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審閱此中期財務報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本公司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刊載於第23頁。此中期財務報表亦已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審閱。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2	1,533,232	660,101
銷售成本		(1,294,957)	(512,228)
		238,275	147,873
其他收入	2	147,443	90,146
員工費用		(49,297)	(38,676)
折舊及攤銷費用		(2,179)	(2,706)
其他經營費用		(36,498)	(39,434)
經營盈利		297,744	157,203
財務費用		(38,804)	(7,489)
非實質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盈利		—	2,23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203,451	(5,626)
除稅前盈利		462,391	146,318
稅項	3	(51,633)	(4,068)
除稅後盈利		410,758	142,250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403,971	133,786
少數股東權益		6,787	8,464
		410,758	142,250
歸屬本期股息		—	—
每股盈利	4		
— 基本		25.81仙	8.56仙
— 攤薄		25.69仙	8.54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0,296	141,629
聯營公司投資	5(a)	1,307,867	1,112,279
備供銷售證券	6	1,151,223	1,004,501
其他非交易證券	7	95,346	—
融資租賃應收款		—	2,899
無形資產		1,250	1,250
		2,695,982	2,262,558
流動資產			
客戶借款	8	589,123	591,764
融資租賃應收款		5,770	8,81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613	2,613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9	481,423	243,757
交易證券	10	709,932	496,543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賬戶		2,116,734	2,334,389
		3,905,595	3,677,88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11	(239,132)	(209,012)
交易證券	10	(104,451)	(19,30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8,151)	(34,64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438,821)	(437,64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	(47)
稅項準備		(291,295)	(243,686)
		(1,081,850)	(944,341)
淨流動資產		2,823,745	2,733,5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519,727	4,996,100
遞延稅項負債		(114,150)	(104,162)
淨資產		5,405,577	4,891,93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1,565,812	1,564,876
儲備		3,754,932	3,262,205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5,320,744	4,827,081
少數股東權益		84,833	64,857
權益總額		5,405,577	4,891,93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少數 股東權益	權益 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溢價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資本 贖回儲備	商譽儲備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總額	1,564,876	5,629,208	19,141	500,250	2,984	(3,672,032)	28,066	16,557	738,031	4,827,081	64,857	4,891,938
重估增值	-	-	-	176,899	-	-	-	-	-	176,899	-	176,899
取消授出員工認股權	-	-	(273)	-	-	-	-	-	273	-	-	-
未計入損益表內的盈利/ (損失)淨額	-	-	(273)	176,899	-	-	-	-	273	176,899	-	176,899
發行股份—按認股權計劃	936	2,627	(1,157)	-	-	-	-	-	-	2,406	-	2,406
出售備供銷售證券撥回 所佔聯營公司之匯兌 儲備增加	-	-	-	(116,165)	-	-	-	-	-	(116,165)	-	(116,165)
所佔聯營公司之投資 重估儲備	-	-	-	6,503	-	-	-	-	-	6,503	-	6,503
少數股東投資	-	-	-	-	-	-	-	-	-	-	13,189	13,189
向員工授出之認股權	-	-	7,922	-	-	-	-	-	-	7,922	-	7,922
本期盈利	-	-	-	-	-	-	-	-	403,971	403,971	6,787	410,758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總額	1,565,812	5,631,835	25,633	567,487	2,984	(3,672,032)	28,066	28,684	1,142,275	5,320,744	84,833	5,405,577
組成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565,812	5,631,835	25,633	560,984	2,984	(3,672,032)	10,000	(2,774)	1,766,708	5,889,150	84,833	5,973,983
聯營公司	-	-	-	6,503	-	-	18,066	31,458	(624,433)	(568,406)	-	(568,406)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總額	1,565,812	5,631,835	25,633	567,487	2,984	(3,672,032)	28,066	28,684	1,142,275	5,320,744	84,833	5,405,57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認股權溢價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商譽儲備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餘額, 如前呈報	1,563,601	5,626,086	-	121	470,205	2,984	(3,672,032)	27,044	(2,774)	453,673	4,468,908	16,828	4,485,736	
以前年度調整:														
會計政策變更	-	-	10,165	(121)	-	-	-	-	-	(12,715)	(2,671)	-	(2,671)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563,601	5,626,086	10,165	-	470,205	2,984	(3,672,032)	27,044	(2,774)	440,958	4,466,237	16,828	4,483,065	
之餘額重列, 期初調整前														
期初調整:														
金融工具	-	-	-	-	(1,968)	-	-	-	-	(386)	(2,354)	-	(2,354)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563,601	5,626,086	10,165	-	468,237	2,984	(3,672,032)	27,044	(2,774)	440,572	4,463,883	16,828	4,480,711	
之餘額重列, 期初調整後														
重估增值	-	-	-	-	72,805	-	-	-	-	-	72,805	-	72,805	
取消授出員工認股權	-	-	(1,212)	-	-	-	-	-	-	1,212	-	-	-	
所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	-	-	-	471	-	-	471	-	471	
未計入損益表內的														
盈利/(損失)淨額	-	-	(1,212)	-	72,805	-	-	471	-	1,212	73,276	-	73,276	
發行股份—按認股權計劃	575	568	-	-	-	-	-	-	-	-	1,143	-	1,143	
出售備供銷售證券撥回	-	-	-	-	(73,717)	-	-	-	-	-	(73,717)	-	(73,717)	
少數股東投資	-	-	-	-	-	-	-	-	-	-	-	99,906	99,906	
向員工授出之認股權	-	-	4,399	-	-	-	-	-	-	-	4,399	-	4,399	
本期盈利	-	-	-	-	-	-	-	-	-	133,786	133,786	8,464	142,250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餘額	1,564,176	5,626,654	13,352	-	467,325	2,984	(3,672,032)	27,515	(2,774)	575,570	4,602,770	125,198	4,727,968	
組成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564,176	5,626,654	13,352	-	467,325	2,984	(3,672,032)	10,000	(2,774)	1,436,777	5,446,462	125,198	5,571,660	
聯營公司	-	-	-	-	-	-	-	17,515	-	(861,207)	(843,692)	-	(843,692)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餘額	1,564,176	5,626,654	13,352	-	467,325	2,984	(3,672,032)	27,515	(2,774)	575,570	4,602,770	125,198	4,727,96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386,377)	(436,517)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149,277	918,798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17,909	101,1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219,191)	583,4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一月一日餘額	2,334,389	1,602,074
匯兌差額	1,536	(205)
於六月三十日餘額	2,116,734	2,185,293

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條例中之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要求。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按董事會授權發出。

編製此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跟二零零五年年度賬項是一致的。

2. 營業額和其他收入

在以往期內，本集團交易證券投資之出售是以淨收益／（虧損）入賬並作為本集團營業額之一部份呈報。於準備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報時，為能更有效反映本集團之經營活動，董事會決定改變交易證券投資收益之會計政策。交易證券投資之出售是按出售收入款項金額（扣除交易費用後）入賬，而相關之投資成本則作銷售成本呈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交易證券投資收益已作重列以符合二零零五年年報的會計政策。

本期內列賬之營業額與其他收入如下：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出售交易投資之收入款項		
— 股票證券	1,331,115	440,713
— 債權證券	34,651	51,840
— 衍生工具及其他	54,435	30,811
交易投資之未實現淨收益／（損失）		
— 交易證券	11,875	29,044
— 衍生工具	(83,319)	107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50,087	25,540
— 客戶借款	38,218	12,615
— 融資租賃合約	2,884	—
— 其他	8,053	4,945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24,244	17,863
來自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455	781
經紀佣金與服務收入	60,534	45,842
	1,533,232	660,101
其他收入		
出售備供銷售證券之淨收益	146,368	75,700
訴訟賠償	—	12,314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148	27
收回以前年度呆賬準備	—	1,154
其他	927	951
	147,443	90,146

3. 稅項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7.5% (二零零五年: 17.5%) 作稅項準備。海外盈利之稅款, 則按照本期估計應課稅盈利依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本期準備		
— 香港利得稅	(39,628)	(3,581)
— 海外稅項	(9,513)	103
遞延稅項		
—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回撥	(2,492)	(590)
	<u>(51,633)</u>	<u>(4,068)</u>

4.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港幣403,971,000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淨盈利港幣133,786,000元) 及本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565,282,792股普通股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63,725,160股) 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按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港幣403,971,000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淨盈利港幣133,786,000元) 及經調整行使認股權而產生有潛在攤薄性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572,461,562股普通股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66,116,635股) 計算。

5. 聯營公司投資

(a) 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投資，按成本值：		
非上市股份		
— 香港	40,458	40,458
— 海外	5,534,961	5,534,961
應佔收購後儲備	(557,575)	(753,163)
	<u>5,017,844</u>	<u>4,822,256</u>
減：		
投資成本減值準備	(165,548)	(165,548)
收購商譽	(3,544,429)	(3,544,429)
	<u>1,307,867</u>	<u>1,112,279</u>

董事們認為聯營公司的價值並不低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

(b)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主要聯營公司資料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本公司所佔資本 權益百分比 直接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銀行」) (i)	中國	銀行業務	21.39%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 (i)	中國	證券業務	46.60%

(i) 本集團之董事們理解到光大銀行與有關監管機構在中央政府主導下，仍為提升光大銀行之資本充足率及競爭能力而正探討財務改組計劃。

於此報告公佈當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責任或承擔，無論是推定與否，對光大銀行作出超過本集團原投資成本的注資、代付費用或提供擔保。本公司之董事會會對光大銀行將來任何重組計劃之有關條款及利弊進行評估，如重組計劃涉及集團作出重大金額的投資，則最終需通過本公司股東批准。

5. 聯營公司投資 (續)

(b) (續)

(i) (續)

根據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光大銀行未經審計之財務業績，本集團於光大銀行投資之賬面值已於二零零四年度賬目中分佔光大銀行之虧損港幣3.31億元後減至零，尚餘應佔光大銀行之虧損港幣5.92億元未記入本集團賬上。

目前，有關光大銀行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基準的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全面審計仍在積極進行中。故此，管理層暫難掌握比較全面和準確的光大銀行財務資料。因應上述狀況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餘應佔光大銀行之虧損港幣5.92億元未記入本集團賬上；故本集團董事們認為不對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佔光大銀行未經審核的業績進行入賬是謹慎而合理的決定。

- (ii) 根據光大證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八日完成之股份重組引入外來第三者投入資本人民幣1.2億元，本集團於光大證券之控股比率因此由49%被攤薄至46.6%。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指示，原股東就光大證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至股份重組完成日之盈利（按中國會計準則）是有權分享而對虧損則有責任作資金彌補。根據股份重組前於光大證券之控股比率，本集團需就上述期間之淨虧損在二零零六年作出資金彌補人民幣3,560萬元。

根據光大證券本期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業績，本集團本期應佔光大證券除稅後盈利為港幣2.035億元，本集團已根據權益會計法進行業績入賬處理。

6. 備供銷售證券

上市股票證券按公平值：

於香港上市

非上市股票證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1,076,017	928,597
75,206	75,904
<u>1,151,223</u>	<u>1,004,501</u>

6. 備供銷售證券 (續)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持有以下備供銷售證券：

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主要業務	資本權益 百分比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i)	香港	提供通訊服務	0.10%

(i)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投資在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的賬面值高於本集團總資產的10%。

總額約港幣0.89億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3億元)之備供銷售證券已作銀行抵押，為本公司獲取銀行貸款及透支額度。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集團就18,000,000股中國移動與一獨立第三者簽訂了一項證券借貸協議，訂明本集團可收取每年0.5%之證券借貸費用，任何一方可在提出不少於5天書面通知下終止此證券借貸協議。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已外借之15,000,000股中國移動的公平值約為港幣6.65億元。

7. 其他非交易證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公平值：		
非上市可換股債券	95,346	—

8. 客戶借款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孖展客戶借款	597,350	599,991
減：減值損失	(8,227)	(8,227)
	589,123	591,764

8. 客戶借款 (續)

客戶借款以孖展客戶持有之上市證券作抵押。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無需作出增加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時還款	237,770	382,848
三個月以下	359,580	217,143
	597,350	599,991

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415,723	213,92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65,700	29,836
	481,423	243,757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下	414,691	213,670
一至二個月	369	149
二至三個月	562	15
三至六個月	67	44
六個月以上	34	43
	415,723	213,921

應收賬款主要為本集團於一般正常證券經紀業務及證券投資活動下之經紀業務客戶、交易對手及結算所賬款，一般均為即期支付。對客戶之信貸安排需由管理層個別批准。

10. 交易證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公平值：		
股票證券：		
— 香港上市	200,675	325,120
— 海外上市	132,483	132,231
	333,158	457,351
債權證券：		
— 海外上市	—	37,271
— 非上市	318,992	1,921
	318,992	39,192
衍生工具：		
— 非上市	50,980	—
— 海外上市	6,802	—
	57,782	—
	709,932	496,543
流動負債		
公平值：		
股票證券：		
— 香港上市	(6,350)	(9,221)
衍生工具：		
— 與股票掛鈎 (註(i))	(79,965)	(8,190)
— 其他	(18,136)	(1,896)
	(104,451)	(19,307)

10. 交易證券 (續)

註:

- (i)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本集團自一獨立第三者以港幣6.93億元購買一項保本票據(「PGN」)。基於本集團承諾支付每年3.65%之財務費用予PGN之發行者, 該項購買款項得以遞延支付。根據PGN內之條文, 該購買款項將平均攤分為六期支付, 每半年一期。每期付款可以現金或以3,000,000股中國移動支付。最終之付款形式將取決於中國移動於付款日期前兩個交易日之收市價及恆生指數於付款日之收市水平。該PGN指明, 本集團可自發行者收取六期, 每半年一期之款項, 每期相等於PGN總金額之六分之一加上一額外獎賞, 該獎賞是根據中國移動自PGN購買日至付款日每星期中間之收市價之平均升值(如適用)計算。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PGN之公平值計算乃根據PGN之合約條款, 並依據中國移動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收市價, 並調整其期權價值及本集團根據PGN之應付款額(包括財務費用)之折現金額釐定。PGN價值的主要參數包括中國移動股價之波幅率、恆生指數之波幅率及未來的預期利率。

11.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187,750	162,163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51,382	46,849
	239,132	209,012

應付賬款主要為應付經紀業務客戶、交易對手及結算所的賬款, 並在一個月之內到期。

12. 期限分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限分析

	即時還款 港幣千元	3個月 或以下 港幣千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至5年 港幣千元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資產						
— 客戶借款	237,770	359,580	—	—	—	597,350
— 債權證券	—	318,992	—	—	—	318,992
— 其他非交易證券	—	—	—	38,838	56,508	95,346
— 定期存款	—	2,011,240	—	—	—	2,011,240
	<u>237,770</u>	<u>2,689,812</u>	<u>—</u>	<u>38,838</u>	<u>56,508</u>	<u>3,022,928</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限分析

	即時還款 港幣千元	3個月 或以下 港幣千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至5年 港幣千元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資產						
— 客戶借款	382,848	217,143	—	—	—	599,991
— 債權證券	—	1,921	37,271	—	—	39,192
— 定期存款	—	2,240,875	—	—	—	2,240,875
	<u>382,848</u>	<u>2,459,939</u>	<u>37,271</u>	<u>—</u>	<u>—</u>	<u>2,880,058</u>

13. 不反映於資產負債表之信託賬戶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結餘—信託賬戶	349,035	248,415
應收結算所及期貨商款項	11,998	11,339
代客持有款項	(361,033)	(259,754)
	<u>—</u>	<u>—</u>

14. 股本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港幣1.00元之普通股股份	<u>2,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期初／年初餘額	1,564,876	1,563,601
行使認股權	<u>936</u>	<u>1,275</u>
期末／年末餘額	<u>1,565,812</u>	<u>1,564,876</u>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貸款之利息支出	10,502	4,982
向最終控股公司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支付租金	<u>1,393</u>	<u>1,393</u>
從最終控股公司收取投資表現費	<u>2,024</u>	<u>—</u>

16. 或然負債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為附屬公司的銀行額度向金融機構提供擔保	<u>80,000</u>	<u>80,000</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一間參與槓杆外匯交易之附屬公司及參與衍生工具買賣之其他附屬公司的交易額度向金融機構提供擔保。該擔保額度根據與金融機構產生之交易額而變動。集團屬下之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並未有任何借款。

17.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簽約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港幣0.93億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約為港幣3,282,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4,891,000元），其中約港幣2,752,000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4,421,000元）為未來十二個月內須支付之承擔金額。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產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房產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2,433	319	3,745	676
一年以上至五年	389	141	206	264
	<u>2,822</u>	<u>460</u>	<u>3,951</u>	<u>940</u>

(c) 未來經營租賃安排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投資物業經營租約，於未來可收取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465	601
一年以上至五年	32	160
	<u>497</u>	<u>761</u>

17. 承擔 (續)

(d)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平倉之衍生工具合約之公平值及合約或名義金額如下：

	公平值資產／(負債)		合約／名義金額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海外期貨 (註(i))	(10,922)	(2,574)	3,692,939	1,984,383
期貨合約	—	599	—	38,775
股票掛鈎衍生工具	(79,965)	(8,190)	577,578	693,094
恒生指數期貨	(412)	79	33,449	25,967
	<u>(91,299)</u>	<u>(10,086)</u>	<u>4,303,966</u>	<u>2,742,219</u>

註：

- (i) 此海外期貨之合約／名義金額主要包括經交易所交易的外匯期貨合約金額約港幣36.7億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8.4億元)，其實際暴露淨額為港幣零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8.4億元)。

金融工具可因所指定工具之市場價格波動而變得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

該等金融工具之名義金額乃作為與已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工具比較之基準，惟不一定顯示所涉及及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或該等工具之現時公平值。因此，並不代表本集團所面對之信貸或價格風險。



18. 金融工具

風險管理是本集團業務運作的基礎。本集團業務的主要內在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和操作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爭取股東價值最大化及減少盈利的波幅，同時確保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是由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委員會與在兩者指導下的風險及信貸管理部執行。該架構能確保向管理層提供意見及協助管理層識別及評估本集團業務上面對之主要風險並發揮協調作用；並且評估、識別及紀錄本集團之風險結構，以及確保業務部門關注、控制並系統地規避業務上可能發生的各方面風險。以下就本集團如何管理上述各項風險的方法作出簡述。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客戶借款、應收及其他賬款、債務投資工具與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

關於客戶借款，本集團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才批准借款。抵押品一般為上市證券、現金存款或由獲得高等信貸評級的機構發行之債務金融工具。所容許之借款金額則視乎抵押品之質素與價值。抵押品日後之質素與價值變動亦會受緊密監察，如有需要將採取修正行動。

應收及其他賬款主要來自本集團之經紀業務及投資活動。證券業務客戶、經紀及交易對手之應收款於交易後兩個工作天到期，而經紀商或交易對手之應收款則可隨時要求償還。本集團已有既定程式選擇有優良信貸評級之證券商或交易對手。

債務工具與非上市衍生金融投資亦同樣要求發行商與交易對手有優良信貸評級。

本集團有明確之政策以訂定及審批交易、信貸及投資額度限額以控制所面對之信貸風險暴露與比重。於結算日，本集團除(i)客戶借款約港幣2.38億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48億元）以優良信貸評級者發行之非上市債權證券為抵押及(ii)一項由有信譽及良好財務狀況第三者發行保本票據（附註10(ii)）其名義值為港幣5.77億元外（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93億元），並無重大之信貸風險集中。



18. 金融工具 (續)

(b)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市場價格變動所導致的資產負債表內及外持倉虧損。交易投資組合之市場風險管理採用多種風險計量方式，包括(但不止於)持倉限額、止蝕限額與統計模擬。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對即時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求作出定時估計，確保維持足夠之現金與可供出售變現上市證券，並有來自主要金融機構充足之資金額度承諾，藉以應付短期與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對利率風險之暴露經常作出監控以確保有關風險是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之內。本集團大部分產生利息的資產與負債皆是基於浮動利率，而到期日為一年或以下。

本集團之主要利率風險為客戶借款、銀行結餘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e)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產與負債之結餘、槓桿外匯交易及海外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淨投資。本集團大部分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及海外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淨投資均為港幣、美元或人民幣面值，管理層並不預期當中涉及重大外匯風險。對槓桿外匯交易，本集團之政策是不保留大額之淨持倉，而有關持倉風險亦會不斷受到監控。

總體而言，管理層對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是作出緊密的監視，在有需要時會考慮對重大外匯的涉險值進行對沖行動。

(f) 公平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別。

19.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項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可分為三類：短期投資、金融服務和長期投資及其他業務。按業務分項之資料分析如下：

	短期投資		金融服務		長期投資及其他		合計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重列)
收入								
投資收入	1,353,282	557,145	2,266	—	163,822	88,932	1,519,370	646,077
利息收入	10,982	1,215	50,270	15,622	37,990	26,263	99,242	43,100
佣金與服務收入	—	249	61,349	45,569	60	24	61,409	45,842
其他收入	—	—	—	1,154	654	14,074	654	15,228
總收入	1,364,264	558,609	113,885	62,345	202,526	129,293	1,680,675	750,247
業績								
分項業績	154,146	34,872	55,401	21,645	120,052	120,831	329,599	177,348
未分配的公司費用							(31,855)	(20,145)
經營盈利							297,744	157,203
財務費用							(38,804)	(7,489)
非實質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盈利							—	2,23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203,451	(5,626)
稅項							(51,633)	(4,068)
除稅後盈利							410,758	142,250

19. 分部資料 (續)

(a) 業務分項 (續)

其他資料

	短期投資		金融服務		長期投資及其他		合計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分項資產	1,492,736	643,821	1,012,261	953,066	2,736,501	3,183,924	5,241,498	4,780,611
聯營公司之投資							1,307,867	1,112,279
未分配的公司資產							52,212	47,551
總資產							6,601,577	5,940,441
分項負債	40,066	26,886	204,958	179,707	-	-	245,024	206,593
未分配的公司負債							950,976	841,910
總負債							1,196,000	1,048,503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資本性支出	4	-	-	-	11,875	239	11,879	239
折舊及攤銷費用	204	187	57	47	1,918	2,472	2,179	2,706

(b) 地區分項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分項收入			
營業額	951,282	581,950	1,533,232
其他收入	147,436	7	147,443
	1,098,718	581,957	1,680,675
	香港 港幣千元 (重列)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重列)	合計 港幣千元 (重列)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分項收入			
營業額	517,591	142,510	660,101
其他收入	89,913	233	90,146
	607,504	142,743	750,247



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我們已審閱貴公司刊於第2頁至第22頁的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的責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以符合上市規則中相關的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 「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由董事負責，並由董事核准通過。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獨立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工作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 — 「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進行審閱，但基於下列原因，我們的審閱工作範圍受到一定的限制。

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分析中期財務報表，評估財務報表中會計政策是否貫徹運用，賬項編列是否一致；賬項中另有說明的特別情況除外。審閱不包括控制測試及資產、負債和交易驗證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審核小，所給予的保證程度也較審核低，因此，我們不會對中期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

由於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並未按《核數準則》第700號進行審閱或經審核，令我們的審閱工作範圍受到限制，致使我們無法根據《核數準則》第700號對比較資料進行審閱。

基於審閱工作範圍受到限制而修訂的審閱結論

除了在上述限制不存在的情況下而可能需要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資料作出調整外，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察覺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需要作出任何重大的修訂。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經營業績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按照確定的目標,繼續整合資源,夯實基礎,穩步發展在內地和香港的各项金融業務。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實現股東應佔盈利港幣4.04億元,比去年同期增加港幣2.7億元,增長201%。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上半年本集團香港業務取得了全面的發展。投資銀行、證券經紀、直接投資、資產管理和策略投資各項業務均實現盈利。因市場暢旺,本集團上半年營業總額為港幣15億元,大幅增長132%(去年同期:港幣6.6億元,重列)香港業務上半年實現淨收入港幣3.86億元,比去年同期增加港幣1.48億元,增長62%;各項支出總額為港幣1.27億元,比去年同期增加港幣3,847萬元,增長44%(主因為息率提高、PGN產生利息支出及拆入資金向客戶作出認購新上市股票借貸等因素令財務開支比去年同期大幅提升);總成本率32.9%,比去年同期的37.1%下降4.2個百分點。

上半年香港業務的業績反映了近年來我們穩固業務定位,專注發展重點的策略取得了有效的進展:

- 投資銀行業務繼續提升市場參與度、致力服務多元化及保持業務可持續性;
- 證券經紀業務藉著綜合平臺拓闊了客戶網絡並提升了香港市場佔有率和加強產品多元化如黃金交易服務;
- 直接投資業務培養職業投資經理,保持敏銳審慎選擇,投入於具細分行業領導地位、增長率突出、退出機制完善的公司,形成了自身品牌;



- 資產管理業務逐步確立市場認受性，除向海外投資者推廣去年以來業績出色的「光大龍騰基金」外，更針對客戶特點，上半年成立了轄下第二隻對沖基金產品「光大鳳凰基金」，也保持了良好的業績；
- 策略投資綜合運用了風險抵禦產品及選擇性進取策略，穩健捕捉市場機會；
- 持續專注的人才管理，金融業務高度依賴人才，我們通過招聘、培訓，不斷吸收優秀人士加入，優化人力資源結構，提升在職員工素質。

光大銀行

本集團持股21.39%的光大銀行，在改進公司治理，強化風險管理的同時，繼續進行資產、負債、客戶和收入結構的優化，非貸款類資產和對私業務佔比提高，特色理財產品和短期融資券承銷繼續保持市場領先地位。目前，光大銀行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基準的全面審計仍在積極進行中。因此，管理層僅能提供按中國會計準則之未經審核賬目作為參考之用（以下關於光大銀行之財務數據之基礎相同）。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其總資產為港幣5,537億元，存款和貸款餘額分別為港幣4,867億元和港幣3,338億元，分別比年初增長10.4%和12.9%。上半年光大銀行錄得經營淨收入約港幣57億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按照五級分類口徑，不良貸款（五級分類的後三類）約為港幣273億元，不良貸款率約為8.2%。上半年光大銀行增加撥備約港幣10億元，撥備與不良貸款的比率由年初的62%提高至68%。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光大銀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之未經審核賬目實現稅後盈利約港幣14億元，比去年同期顯著上升。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光大銀行在全國23個省市自治區共設立了30家直屬分支行及384家營業網點，並於香港設有代表處。

中國光大銀行增資擴股方案，正在由政府相關機構主導積極研究之中，如有關方案得以落實，將推動光大銀行達到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



光大證券

上半年內地股市交投暢旺，指數持續攀升。股權分置改革政策進一步促進了中國資本市場的健康發展，於六月份起重新開放新股上市及定向增發等業務對證券市場參與者大有裨益。在活躍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持股46.6%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抓緊機遇，開拓業務，成功將主營業務收入提升約4倍。目前處於全國券商股票、基金交易排行榜的第九位。

上半年光大證券網上經紀業務增長迅速，網上交易量已佔總交易量的44%。上半年光大證券總收入為港幣7.91億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錄得稅後利潤港幣4.37億元。其中經紀業務佣金收入、投資及產品發行收益、資產管理收入及其他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46%、39%、3%和12%。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光大證券在全國19個省市自治區設立了45家營業部。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港幣54.1億元，持有現金總額約港幣21.2億元。除日常業務營運的流動負債外，本集團的主要負債為向最終控股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合共借入約港幣4.39億元可續期借款。本集團的借款規模主要根據集團之業務及投資需要而定。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已承諾借貸額度約為港幣2.7億元。以附帶利息之負債與股東權益總額為計算基準，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本比率為8.2%（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

除以人民幣及美元為基礎的資產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之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貸款額度作出約港幣0.89億元之上市證券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對屬下附屬公司作出的銀行借款擔保合共約港幣0.8億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本公司為參與槓桿外匯交易及參與衍生工具買賣之附屬公司的交易額度向金融機構提供擔保，該擔保額度根據與金融機構產生之交易額而變動。



展望

我們堅持專注於中國內地和香港的金融服務業務，並在已有的基礎上盡力爭取拓展機會。我們相信本集團於香港金融業務的商業模式將會比以往提供更穩定的盈利。

內地金融業務的風險管理是我們面臨的最大挑戰，我們正視這一點，將繼續致力改善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公司管治，改進組織體系和業務流程，強化責任意識、風險意識，提高員工素質和操守。

在逐漸消化集中暴露的風險之後，中國光大銀行全面結構調整的效果已逐步顯現，而其增資擴股也正在由政府有關部門主導下積極研究之中。

自二零零六年年初起，內地證券市場正朝積極的方向發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以財務穩健和創新資格在內地市場中保持著競爭優勢。光大證券收購了原大通證券的4家營業部並接管了天一證券的20家營業部。光大證券目前正積極進行籌劃通過收購內地A股市場上市公司的控股權或公開認購獲得A股上市地位。

展望下半年，我們對業務環境抱持較為審慎的態度。但在香港和內地經濟環境保持穩定和增長的情況下，加上我們對風險有著謹慎的防範和規避，提倡「相互信賴、積極進取、責利分享、穩健管理」的公司文化，故此本集團將持續努力提升業績表現。

我們的團隊將以負責任的態度和進取精神履行我們對客戶、對股東和對員工的承諾，為他們帶來更好的回報。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聯營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設置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顯示，各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及債券之權益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董事姓名	總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倘0.01%或以上)
郭友	1,000,000	1,000,000	—	—	0.06
賀玲	320,000	320,000	—	—	0.02
吳明華	150,000	150,000	—	—	—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長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授出日期	持有股本衍生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總百分比
			工具數目	(普通股)		
王明權	個人	07.07.03	3,000,000	3,000,000	4,920,000	0.31
	個人	03.05.05	1,920,000	1,920,000		
郭友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1,390,000	0.09
	個人	03.05.05	640,000	640,000		
周立群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2,670,000	0.17
	個人	03.05.05	1,920,000	1,920,000		
賀玲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2,030,000	0.13
	個人	03.05.05	1,280,000	1,280,000		
陳爽	個人	03.09.04	750,000	750,000	2,030,000	0.13
	個人	03.05.05	1,280,000	1,280,000		
司徒振中	個人	07.07.03	150,000	150,000	790,000	0.05
	個人	05.05.05	640,000	640,000		
前董事						
董偉 (註1)	個人	05.05.05	160,000	160,000	160,000	0.01

上述股份及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均由有關董事實益持有。上表所顯示之百分比以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持有之認股權的資料見於下列「認股權資料」項下。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設置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內，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擁有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或債券之淡倉權益。

3. 於有聯繫公司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長倉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董事個人擁有可認購本公司之有聯繫公司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光大國際」）之認股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光大國際 之相關 股份數目 (普通股)	總百分比
王明權	個人	0.296	29.09.03	29.03.04- 25.05.13	25,400,000	0.830
陳爽	個人	0.296	29.09.03	29.03.04- 25.05.13	4,000,000	0.131

認股權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所披露有關認股權的資料如下：

1.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授出日期	有效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王明權	3,000,000	07.07.03	08.07.03 - 07.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1,920,000	03.05.05	04.05.05 - 03.11.07	04.05.06 - 03.05.10	2.850
郭友	750,000	07.07.03	08.07.03 - 07.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640,000	03.05.05	04.05.05 - 03.11.07	04.05.06 - 03.05.10	2.850
周立群	750,000	07.07.03	08.07.03 - 07.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1,920,000	03.05.05	04.05.05 - 03.11.07	04.05.06 - 03.05.10	2.850

1.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續)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授出日期	有效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賀玲	75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1,28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陳爽	750,000	03.09.04	04.09.04-03.03.07	04.09.05-03.03.08	3.225
	1,28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吳明華	5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司徒振中	15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640,000	05.05.05	06.05.05-05.11.07	06.05.06-05.05.10	3.000
<i>前董事</i>					
董偉(註1)	15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640,000	05.05.05	06.05.05-05.11.07	06.05.06-05.05.10	3.000
僱員的總數 (註2)	1,362,5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500,000	03.09.04	04.09.04-03.03.07	04.09.05-03.03.08	3.225
	7,51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240,000	05.05.05	06.05.05-05.11.07	06.05.06-05.05.10	3.000
	820,000	04.07.05	05.07.05-04.01.08	05.07.06-04.07.10	3.135
	800,000	27.09.05	28.09.05-27.03.08	28.09.06-27.09.10	3.100

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授出日期	有效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王明權	3,00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1,92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郭友	75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64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周立群	75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1,92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賀玲	75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1,28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陳爽	750,000	03.09.04	04.09.04—03.03.07	04.09.05—03.03.08	3.225
	1,28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司徒振中	150,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640,000	05.05.05	06.05.05—05.11.07	06.05.06—05.05.10	3.000
前董事 董偉(註1)	160,000	05.05.05	06.05.05—05.11.07	06.05.06—05.05.10	3.000

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 (續)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授出日期	有效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僱員的總數	964,000	07.07.03	08.07.03-07.01.06	08.07.04-07.01.07	2.375
(註2)	500,000	03.09.04	04.09.04-03.03.07	04.09.05-03.03.08	3.225
	6,980,000	03.05.05	04.05.05-03.11.07	04.05.06-03.05.10	2.850
	240,000	05.05.05	06.05.05-05.11.07	06.05.06-05.05.10	3.000
	820,000	04.07.05	05.07.05-04.01.08	05.07.06-04.07.10	3.135
	800,000	27.09.05	28.09.05-27.03.08	28.09.06-27.09.10	3.100
	6,200,000	10.04.06	11.04.06-10.10.08	11.04.07-10.04.11	4.800

3.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授出的認股權

授出日期	10.04.2006
有效期	11.04.2006 - 10.10.2008
行使期	11.04.2007 - 10.04.2011
行使價	HK\$4.800

承受人

於 10.04.2006 授出 之認股權數目

僱員的總數 (註2)	6,200,000
------------	-----------

4.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
吳明華	07.07.2003	50,000	HK\$2.375	HK\$4.325
董偉 (註1)	07.07.2003	150,000	HK\$2.375	HK\$3.750
	05.05.2005	160,000	HK\$3.000	HK\$4.700
僱員的總數 (註2)	07.07.2003	398,500	HK\$2.375	HK\$4.267
	03.05.2005	177,500	HK\$2.850	HK\$4.691

**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有關認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5.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無註銷認股權。

6.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失效的認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認股權數目
董偉 (註1)	05.05.2005	320,000
僱員的總數 (註2)	03.05.2005	352,500

註:

1. 董偉先生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董事職位。董事會根據認股權計劃第8.2條將160,000認股權行使期限延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彼等為按香港《僱傭條例》所指的「連續性合約」工作的僱員。

7. 認股權估值

認股權的公平價值是採納一種《二項期權定價模式》訂定。認股權的合約年期及預計之提早行使須輸入該模式。預期波幅乃根據前一年股價歷史波幅作基礎計算。預期股息乃根據歷史股息及預期未來之業績表現釐定。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重大影響公平值的估計。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償付」，本集團須將認股權的公平價值於損益表內攤銷確認為支出。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任何期間內，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股份之長倉

股東名稱	實益持有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867,119,207	55.38%
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附註)	867,119,207	55.38%
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	867,119,207	55.38%

附註：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Honorich」)乃由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Datten」)全資擁有，而Datten乃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光大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Datten及光大集團於本公司股本中被視為擁有與Honorich相同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之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擁有僱員140名。於回顧期內之總員工成本約為港幣4,930萬元並已列載於綜合損益表內。本集團之薪酬制度公平及與市場相若，員工薪酬（包括薪金及花紅）按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會按僱員之個別表現，酌情向僱員發放花紅。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本公司董事及全職僱員可能獲授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認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發出之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公司管治

除在本期內部份時間於執行守則條文A.4.1及A.4.2規定關於非執行董事指定任期及關於董事重新選舉中仍有差異，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有時間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為了完全遵從守則條文A.4.1，本公司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與本公司簽署了委任函，其中條款包括指定任期。

為了完全遵從守則條文A.4.2，在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使每名董事須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該決議已獲股東大會通過。

自此起，本公司已完全符合守則條文A.4.1與A.4.2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實施了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該守則」）。該守則的條款比上市規則內《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中強制性標準更為嚴格。經就此事專門徵詢所有董事，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嚴格遵守了該守則及標準守則有關條款的規定。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現時由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由吳明華先生擔任，其他成員包括司徒振中先生、林志軍博士及董愛菱小姐。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回顧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現公佈之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1名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由董事長王明權先生擔任，其他成員包括吳明華先生、司徒振中先生、林志軍博士及董愛菱小姐。

承董事會命
周立群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